杭叉集团公司电动车车架扩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

根据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及当地环保部门有关规定，本公司委托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现将项目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建设项目名称、规模、厂区布局

建设项目名称：电动车车架扩产项目。

项目规模：年新增电动车车架 10 万套/年的生产能力。

厂区布局：厂区内总平面布置分为生产区、科技园区、生活区、预留发展区四大功能区，车间按工序顺次布置，原料仓库靠近厂区东侧，成品车架经厂区西侧专用通道外运。

二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

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点分布见表。

敏感目标	方位	距离/m
相坞	N	750
杨家湾	E	1150
鲍家头	W	2400
白坞村	N	4200
戴家村	N	1300
丁桥村	E	930
汤家村	SE	1000
上霄村	S	600
杨家宫村	S	1600
南阪	S	1100
竹园村	S	850
南溪	N	1000

三、主要环境影响预测结果

1、废气：根据工艺分析，喷漆工序产生的甲苯、乙酸乙酯和乙酸丁酯等挥发性有组织废气经水帘柜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，甲苯、乙酸乙酯、乙酸丁酯排放浓度分别为 5.59 mg/m³、9.9 mg/m³ 和 37.5 mg/m³，均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表2限值；无组织废气经车间换风后，厂界甲苯浓度最大值为 0.37 mg/m³，现场检测值均未检出，满足限值。

2、废水：本项目后期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，最终进入附近山河沟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园区污水管网，进入杭叉集团污水处理站处理，尾水排放量约 12 m³/d，对地表水影响极小。

| | | |

| | | |